

不良行为认定书

琼中质安监（2022）认第5号

福建中庚建设有限公司：

根据国家、省市有关建设法律、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、规范，你公司负责监理的 海南湾岭农产品加工物流园复式标准厂房（北区）（1#厂房）：，存在以下不良行为：总监理工程师王卫国6月份未按《海南省工程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监督管理办法》《海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和在岗履职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要求进行关键岗位人员考勤登记。上述行为将按照《海南省建筑市场诚信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及第一批信用主体诚信评分标准》的规定予以认定，记入单位信用档案，并在琼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予以公示。如对本认定有异议，请于2022年7月19日（7个工作日）前到琼中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申诉，逾期不提出申述视为同意。

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

2022年7月8日

签收人：王洪杰 1897635996

2022年7月8日

送达方式：直接送达 留置送达 公告送达 邮寄送达

注：本通知书一式三份，监督站执两份、当事人执一份。